**黑龙江省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用途房地产506室租赁项目**

**采 购 公 告**

**项目编号：BR-2021-0033**

**采购人：黑龙江省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价采购公告 2](#_Toc7346)

[一、项目概况 2](#_Toc30939)

[二、采购方式 2](#_Toc8577)

[三、采购预算 2](#_Toc29405)

[四、意向供应商资格要求 2](#_Toc21712)

[五、采购文件的获取 2](#_Toc17678)

[六、投标保证金 2](#_Toc10623)

[七、竞价安排 2](#_Toc13917)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 2](#_Toc5154)

[九、声明 2](#_Toc5349)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 2](#_Toc3803)

[十一、联系方式 2](#_Toc3303)

# 

# 第一章 竞价采购公告

我公司接受黑龙江省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采购人”）的委托，对黑龙江省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用途房地产506室租赁项目进行竞价采购，公告内容如下：

## 一、项目概况

1.1项目编号：BR-2021-0033

1.2项目名称：黑龙江省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用途房地产506室租赁项目

1.3项目内容：房屋租赁，详见附件。

1.4建筑面积：建筑面积共计20.13m2

1.5付款方式：年付款（合同签订后7日内付当年房屋租赁款，后两年房屋租赁款按第一年的付款日期交付）

1.6租赁期限:合同签订后三年，采取1+1+1模式签订采购项目合同书（即：每年合同租赁期结束后，采购方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决定是否自动续约下一年度合同，经考核合格后签订下一年度合同，对于考核不合格的供应商，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具体起止日期在签订合同时进行约定）

## 二、采购方式

2.1采购方式为竞价采购（一次竞价）

## 三、采购预算

3.1本项目采购最低限价为19,000.00元/年（每年租金不得低于19,000.00元）。

## 四、意向供应商资格要求

4.1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企业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

4.2意向供应商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和良好的社会信誉，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近三年无诉讼和仲裁且正常纳税。

4.3意向供应商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4.4意向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4.5.1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

4.5.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5.3经采购人认定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的正在诉讼的案件。

4.6意向供应商须通过”平安城科产业互联网平台”平台报名，且通过报名确认。

4.7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4.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 五、采购文件的获取

5.1凡有意参加的意向供应商，请登录“塔比星产业互联网平台”（网址： https://www.tabe.cn/）按要求进行实名会员注册及选择项目报名、下载采购文件。

5.2采购文件不收费。

## 六、投标保证金

6.1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及保函。

## **七、竞价安排**

7.1竞价方式：一次报价。

7.2报价价格区间:本项目采购最低限价为19,000.00元/年（每年租金不得低于19,000.00元），不设价格上限。

7.3报名方式和截止时间

7.3.1通过“塔比星产业互联网平台”（网址： https://www.tabe.cn/）进行报名。经采购人对主体资格（企业规模、营业执照等）与资信证明材料审核通过，方可参与本次竞价招标。

7.3.2报名文件提交方式：

7.3.2.1线上提交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

7.3.2.2线上报名截止时间：**2021年09月29日13时30分。**

7.4报价方式和截止时间

7.4.1本次报价需在“塔比星产业互联网平台”上进行，未完成平台报价的供应商将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7.4.2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年09月30日13时30分。**

##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

## 8.1采购人按照“报价最高、时间优先”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意向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所提交的最后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 九、声明

进入报价环节且出价的意向供应商即视为完全同意并响应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竞价通知的全部内容，无任何负偏离。成交供应商所提供服务必须实质性满足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竞价通知的全部需求，若不满足上述要求，对意向供应商失信行为的惩戒措施按采购人企业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

##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塔比星产业互联网平台”（网址： https://www.tabe.cn/）发布，其它网址转载无效。

## 十一、联系方式

采 购 人：黑龙江省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地   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51号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13936573150

代理机构：黑龙江省百嵘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香坊区香电街16号二层230室

联 系 人：杨先生

电 话：0451-59226222

账 户 名：黑龙江省百嵘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18010000001570185

开 户 行：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雷支行

行 号：313261076083